

# 日本的警察机关

(日) 神戸正雄 著

北京編譯社 譯

(内部发行)

群众出版社



# 日本的警察机关

(日) 神戸正雄 著

北京編譯社 譯

(内部发行)

群众出版社

1962年12月

## 內 容 提 要

本書用許多具体材料介紹了日本首都警察机关自1873年成立以来的組織沿革及其活动情况，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日本警察机关在美国占領軍的扶持下与日本大资产阶级、土豪劣紳、地痞流氓的互相勾結及迫害日本共产党和日本进步人士，鎮压为爭取民主、自由和生存权利而斗争的日本人民的残暴罪行和卑鄙勾当。

但本书在一些关键性問題上揭露得并不彻底，且有模糊不清之处，需要讀者在閱讀时加以注意。

本書原名《警視厅》，日本三一書房出版。譯本中刪掉了一至五章。

群众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交民巷14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10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内部发行組发行

北京市印刷一厂印刷

書号(总)186(社)42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張 5 1/8

1962年12月第1版 1962年12月第1次印刷

字數 110千字 定价(4)0.62元

## 作者序

自由钟声，响激云霄，  
和平力量，雄壮無比，  
我們光明、正大、剛強。  
三万健兒齐奋起，  
雄我威名，警視厅！

这是“警視厅歌”中的一节。沒想到，所謂維護“自由”、“和平”的警視厅預备队，竟为了替美軍扩建砂川基地，不惜揮动警棒，在手无寸铁的工、农、学生的头上，落下一陣殘酷无情的暴雨。法治国家日本，在砂川事件上，的确給警、民双方带来种种不良后果。不过，这一場斗争并不能单凭“法治”的压力来解决，因为，其中还含有一些很微妙的国际問題。

执行法律的警察，究竟应该怎样办？这的确是个很困難的問題。但是，他們所应遵循的基本原則，当然是要維護人民的“自由”与“和平”。試問，警視厅尽到了这种职责了么？遺憾得很，我还不能下个結論。

警察是人民的公仆。关于这一点，在警視厅歌的第二节里也这样写着。那末，人民就有权利来过問警察的行动和思想，并且，还应该經常加以監督。

用这本书来介紹警視厅的全貌，未免过于简单了。并且主题未能突出，文字或者显得堆砌。好在是現場取材，写的是真人真事，并不是拿它来做学术研究。作者只是根据自己所掌握的資料，不加修飾地介紹出来，讀者倘能从这里得知警視厅的

眞实情况的一鳞半爪，作者也就引以为荣了。

神戸正雄

1956年11月6日

(这个序是作者在閱讀国会地方行政委员会关于砂川事件的  
记录时写的。)

# 目 录

第一章	特高警察	1
第一节	黑暗統治由来已久	1
第二节	特高警察已經复活	3
第三节	刨山芋式的思想調查	5
第四节	統轄預备队的警备第一处	7
第五节	新特高的老巢——警备第二处	8
第六节	新特高的核心——公安第一科	9
第七节	五花八門的情报战术	11
第八节	女打字員被撤职	13
第九节	竹中恆三郎被捕	13
第十节	日共首領突然出現，警視厅上下 张惶失措	15
第十一节	逮捕的目的在于扣留文件	17
第十二节	日共首腦入被称为“先生”	19
第十三节	四十万人五一一大示威	19
第十四节	夺回人民广场，美国佬滚回去！	21
第十五节	公安二科反动透頂	23
第十六节	利用道路交通法进行大搜查	24
第十七节	学联主席遭不測之祸	25
第十八节	右翼分子日暮途穷	27
第十九节	外事警察神出鬼沒	28
第二十节	华侨朝侨受到監視	29

第二章	警察預备队	31
第一节	仇人相見 分外眼紅	31
第二节	預备队是战前警备队的再現	33
第三节	參养預备队有什么用?	35
第四节	尙武輕文, 培养打手	37
第三章	警視厅的机构	40
第一节	自治警察又变为国家警察	40
第二节	警視厅的組織及其职权	41
第四章	警察經費	46
第一节	警察募捐相沿成风	46
第二节	形形色色的协助团体	48
第三节	警察費占东京市政府預算的一成	51
第四节	貼补費也可当作伪装費	53
第五节	闊气的福利設施	56
第五章	人物素描	57
第一节	“科班”和“行伍”	57
第二节	重要人物素描	60
第六章	警視厅簡史	68
第一节	明治时代	68
一、	从徒步巡邏到摩托化	68
二、	第一个政治犯	70
三、	挟嫌告密, 欺騙警視厅	71
四、	烛影斧声, 总监死得不明	73
五、	保安条例威风大, 麦帅訓令嘆弗如	74
第二节	大正时代	75
一、	警厅向右轉, 設置特高科	75

	二、向共产党发出挑战书	77
	三、加强镇压，制定治安维持法	79
	四、杀人凶犯却是政府公务员	81
第三 节	昭和时代	83
	一、“三·一五”和“四·一六”两次摧残共产党	83
	二、热海事件	84
	三、吉凶莫测，贼喊捉贼	85
	四、奉袭天皇炸弹一枚，虽不中，不远矣！	87
	五、特设藏春坞，安慰美国佬	89
	六、日共领袖双出狱，警厅初用女警察	90
	七、“撑破朕的肚皮，饿死尔等小民！”	91
	八、法相不法，包庇贪污犯	92
	九、国家警察和自治警察合併	94
第七章	生活和思想	96
第一 节	警察没有结婚的自由	96
第二 节	不许警察阅读赤色刊物	99
第三 节	署长因跳舞被撤职	99
第四 节	生活困难，行动不自由	100
第五 节	良心发现，巡查自杀	102
第六 节	下层警察的典型思想	105
第七 节	犯了酒瘾，喝喝烧酒	107
第八 节	把梦想寄托在孩子升大学上	108
第八章	蹂躏人权	109
第一 节	夜间女郎遭毒打	109

第二節	警察官的權力思想	111
第三節	思想調查	114
第四節	張冠李戴，無罪坐牢	115
第五節	“真犯人抓不到，我就得蹲監獄”	118
第九章	盟軍總部、右翼分子、土豪劣紳	121
第一節	殖民地警察	121
一、	巴林頓專使和警察	121
二、	G-2 和 G-S 互相傾軋	123
三、	警視廳變成“東京市政府的分行”	124
四、	昭和電氣公司貪污案和盟軍總部	126
五、	集體向總監抗議	128
第二節	警視廳的財神爺	130
一、	防犯協會的負責人原來是個前科犯	130
二、	一任署長可撈一百萬	131
三、	讓報案人和流氓當面說理	133
四、	退職署長的出路	136
第三節	右翼的現狀	137
一、	要小錢的右翼分子	137
二、	現職警官出賣情報	139
第四節	上野攤販受騙記	141
一、	還有王法么？	141
二、	捏造的“上野興業股份公司”	142
三、	公會會員走投無路	144
四、	攤販要經營飯店？	146
附錄	警視廳大事記	148

# 第一章 特高警察

## 第一节 黑暗統治由来已久

臭名远揚的治安維持法，是在一九二五年，当日本和革命成功后的苏联正式签定和約后公布的。最近西德宣布共产党为非法組織，也是在和苏联恢复邦交的同一年发生的。現在，正当我們要和苏联签定自一九四五年宣布結束战争状态以来尚未締結的和約的时期，这两个先例，都令我們感到不安。

凡走过櫻田門附近的人，也許都还能回忆起以前杀害天才作家小林多喜二的“特高”的幽灵。而現在，成为反共、反左翼的核心自卫队的“警备二处”就設在那座阴森森的警視厅的四楼上。那些“特高”的余孽，还死抱着一种信念，认为自己是反共卫国的最后堡垒。

据說，警視厅想趁着日苏两国恢复邦交的机会，要把对付日本共产党的偵查費增加一倍半，同时，把担任外事工作的公安三科人員也一下子加上两倍，使死亡的“特高”或者会早日复活。不过也有人說，“特高”早已复活了！我們在許多报纸上經常見到：警察对于书刊杂志的調查，对业余无綫电爱好者的調查，对参加日本教育工会的教員的思想調查，对参加春化法农

业研究会的农村青年团的調查等等，这一切都証明了这一点。所謂“特高”（特別高等警察）就是政治警察，因为它的活动，是取締思想的。他們所調查的內容过去和現在都相同，只是作风不象战前那样野蛮而已。現在讓我們重溫一下日本特高的历史吧！

日本政治警察最初是从明治十一年（一八七八年）首任总监川路大警监时代开始的。当时，自由民权思想很盛行，政治活动也非常活躍。针对这种情势，日本政府在那年年底，制訂了警官取締集会的守則和方法，并且由內务省发布命令，規定警官有临場检查、听取演說和討論、停止和解散集会等权力。从此，特高警察悠久的罪恶史就一頁一頁地展开了。一九〇〇年（明治卅三年）又制訂了“治安警察法”；次年，警察当局就根据此項法律，对社会民主党发出禁止結社的命令。继之，在一九二五年（大正十四年），又頒布了本文开头所提到的那个“治安維持法”。到一九二七年，更以緊急勅令的形式，使治安維持法变成有强制性的法律。一九三四和一九三六年又先后制訂出“不稳文书临时取締法”以及“思想犯保护观察法”。也就是說，日本政府借着九一八事变的机会，越发加强了鎮压手段。七七事变以后，又陆陸續續地实施了軍机保密法，国家总动员法，言論、出版、集会、結社临时取締法等等。

警察只要听說某某人持有类似馬克思主义的书籍，馬上就把他抓来，由各警察署輪流扣押<sup>①</sup>，并且拳打脚踢，施以刑訊和疲劳审讯，百般折磨。在他們眼里，根本就不承认共产党員

---

① 因为每一个警察署对于某一个嫌疑犯的拘留時間都有一定限制，在这固定的限期內，如果查不出証据，就得依法释放。因此，警察就想出这个輪流扣押的办法，对付所謂的思想犯。——譯者注

以及进步人士的人权。日本的黑暗统治情况已经是由来已久。就在这个时期内，曾发生过作家小林多喜二先生惨死在狱中等类事件，时至今日，还令人谈虎色变，战慄不已！

## 第二节 特高警察已经复活

战败后，由于盟军占领了日本，“特高”警察完全被废除，特高警察随着也被解除职务。为此，内务省和各县警察本部又各自成立个“公安科”来代替特高。但是盟军的监视也是非常严厉的，麦克阿瑟在一九四八年命令日本政府修改警察法，使日本警察制分为自治警察和国家地方警察。因此，也就斩断了具有全国统一组织的公安科的机能。这样一来，以前只凭内务省警保局长一按电钮就能使全国各地警察署、各驻在所都动员起来的特高制度，完全土崩瓦解了。

从此，民主巨浪冲天而起，高举着红旗和工会旗帜的群众示威运动相继出现，以至发生了下山、三鹰、松川等事件。再加上根据麦克阿瑟指令所发生的放逐共产党员等问题，就更使人心动摇，觉得日本大有面临革命前夕之势。当时，负责处理五卅事件等许多思想案件的，只有继承特高衣钵的刑事部搜查二科三股的六十三名警官。从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二年，处于半非法状态的日本共产党展开了军事性的斗争，向各处投掷“燃烧瓶”，形势日趋严重，致使搜查二科三股的六十三个反共老手，即便是日以继夜地搜查，也搜查不过来了。因此，一九五二年四月，当国会正在通过那部类似治安维持法卷土重来的防止破坏法的时候，警视厅便撤销了搜查二科三股，重新成立

了一个警备第二处，一下子增加了五百多名便衣警官。在战争停止的七年后，警备第二处又继承了特高的衣鉢，成了警視厅的一顆明星，重登午台。

搜查第二科（属于刑事部，負責处理贪污案件）的家伙們常常吹嘘地說：“內閣也能被我們搞垮”。而警視厅警备处（第一、二处）的警官也自吹自擂地說：“我們是反共卫国的战士”。加上警备第二处的五百多名警官一律穿着便服，因此在一般警官的心目中，都认为他們比自己高出一筹。不过这些人的反共精神，在警視厅內也是最坚决的。該部有个老警官，因为自己的儿子大学毕业后参加了共产党，他竟引咎自杀了。从这件事，也可以看出他們的反共情緒。

在警备二处的刑事之間，常常有这样的談論：

“以前的特高时代够多么好！首先用不着什么逮捕証，抓了来，爱押几天就押几天。检举共产党不用这套办法不行。对付共字的，还讲什么人权！”“我們为了保卫国家，整天辛辛苦苦蒐集日共的情报，可是，国民反說东道西，給我們潑冷水。問問他們，国家要紧，还是人权要紧？”“不修改宪法，只讓我們搜查共产党，这不等于白費嗎？”如此云云。

虽然說，警察在政治上应该中正不阿，可是对于共产主义似乎是例外。那些农村出身，所謂“思想坚定”的年輕警察，在警察学校的时候，教官首先就教育他們說：“共产党虽然是合法的政党，但和其他政党的性质不同，他們是一个企图用暴力来破坏民主主义的政党”；“工会是日本共产党的第五纵队”。

在警备研究所編制的那册警备处警官服务指南——《左翼运动与警察》里面写着：“共产主义不承认人格的尊严和人身的自由。只从經濟观点来評定人的价值。共产主义认为：衣、

食、住、睡是人生最高的，而且也是唯一的目的……因此，才把人类和兽群同样对待”，“想用暴力来实现无产阶级专政的共产主义革命运动，是‘反动’的，唯有我们这些否定暴力，为保护人类的自由、为保护人格的尊严而战的警官，才是最‘进步’的”。警备处就以这种反动的教育方法来培养日本警察“弹压日共、保卫民主主义的道路”的信念。

成为警备处骨干的警部补级警官<sup>①</sup>，都是四十多岁的战前老警官，他们一辈子就以充当“陛下的警官”引以为荣。他们常常说：“不用打算改变我们的老脑筋，若是发生革命，警部补以上的人，都得掉脑袋。”战后的新警官就是在这些警部补的手下训练出来的。

### 第三节 创山芋式的思想调查

警视厅警备处共分两个处。第一处分警备（取缔集会、示威运动）和警卫（保护政府要人和皇族）两科；第二处分公安一科（对付日共）、公安二科（对付工会、学生、文化、农民、妇女等左翼团体）、公安三科（对付外侨）和公安四科（整理资料）。第一处的工作是用集体警备的方法，出动预备队，镇压群众的具体行动，如取缔砂川斗争和群众向国会的请愿示威，都是该处的杰作。

<sup>①</sup> 日本警官分勅任（简任）、奏任（荐任）、判任（委任）三等。勅任警官：一級为警视总监、二級为警视监、三級为警视长（相当于陆军将级）；奏任警官：一級为警视正、二級为警视；判任警官：一級为警部、二級为警部补、三級为巡查部长、四級为巡查。——译者注

每当发生工人示威运动的时候，就立即派出身穿藏青色的“唬人皮”、头戴綠鋼盔的警視厅预备队。他們乘着白色卡車，狂鳴着汽笛飞奔現場，赶到之后，立刻在統一的指揮下，一齐向示威游行队伍展开猛烈攻击。这就是警备科领导的工作。此外，为了作好集体警备，也配合警备二处分头进行蒐集情报的活动。

例如，各工会参加五一劳动节游行的人数，朝鮮人的动态等类情报，都由第一处来蒐集。它的特点是不搞搜查工作。虽然遇到如砂川斗争和游行示威等类事件，他們也抓人，但不象别的处，而是一定要事前准备好逮捕証才抓的。

第二处的本分工作，虽然是搜查和检举，但实际作的并不多，原属“特高”的第二处警官，他們最重要的使命就是蒐集警备情报。因此，他們常常进行种种侵犯人权的活动，例如，施用最具有特高色彩的“跟踪”，或利用窃听器偷听，利用望远镜偷看，或无视大学自治权而任意侵入校内，以及調查个人身分等等，以致惹出許多問題。这种蒐集情报的办法，自然会牵扯到法律問題，然而負責当局竟解释說，“蒐集情报是警察为了完成任务所采取的职务行为，而不是职权行为”。把这句话說明白一点就是：虽然犯罪行为还没有发生，但只要警察认为有可能发生，就可以采取这种預防性的措施，而且这并不算什么特高性质的情报活动。如果再說得令人易懂一些，那最好就听一听警备处那套“挖山芋論”，他們說：“挖山芋的时候，必須把山芋周围的土刨开，才能取出山芋。同样，要想挖思想犯，也必須先把他們周围的人挖出来，这种办法对于作为围土的人們說来，固然有些冤枉。但是，不这么办，一旦发生事故，就悔之不及了。我們刨围土的办法，也是从防范的观点出发的。”当

然，他們所說的山芋，指的是共产党，更广泛一点說，指的是左翼活动家。

#### 第四节 統轄預备队的警备第一处

##### 一、警 备 科

科內共分第一、二、三股、庶务股和警备指揮班。这几个股分別負責指揮預备队，和与示威运动有关的团体进行接触，接受請求集会的申請书，蒐集工会、文化团体、妇女团体的情报等等。不过，警备科的重要工作，还是指揮警視厅預备队，以实力来排解或解散示威游行队伍和集会等“不法”群众。但是，如果警官在行使职权时，采取象砂川斗争和早稻田大学事件中的那种野蛮行动，警备科就变成众矢之的了。反之，如果优柔寡断，就会弄一鼻子灰，于是又势必要遭到部內的責难，說他們簡直太无用了。因此，这一科可以說是鬼門关。鉴于这种原因，这一科的警官都是最精干的、最懂得理論的中坚分子。据說这一科也是升官的捷径。他們所經手的著名案件，有五·一惨案、早稻田大学事件（早大的学生怀疑警官有非法监禁学生的行为，把警官团团围住，因此，警官动武，演了一場流血斗争）、东証事件，以及在一九五五年和一九五六年相继发生的砂川事件。除此之外，他們还要对付科員們称之为“庙会”的向国会請願示威、各工会在春秋两季以及年底要求增加工資的斗争和集会等，一年到头老是忙得手忙脚乱。

## 二、警 卫 科

科内分为担任皇族警备的警备股，和护卫政府要人、外国使节和贵宾的警护股。这一科的性质，与其说它是“新特高”，还勿宁说是一个彻头彻尾的“陛下警官”更为恰当一些。他们都是十九年的老警察，所谓“有信念的人”。例如：保护害暗杀恐怖病的前首相吉田的坪井秀吉警部，据说他在睡觉的时候，从未脱过裤子，手枪始终放在枕头旁边。但是这种认真负责的服务精神并不只坪井一人。就拿现在负责警卫河野农林大臣的那个警官来说，也是这样忠诚，不眠不休地尽力于警卫工作。他们因为和被保护者形影不离，所以对后者的私生活也能纤微俱知，正因如此，据说各大臣在警卫员面前是不敢摆架子的。好在他们很“仁义”，对于各要人的私生活，绝对守口如瓶。

### 第五节 新特高的老巢——警备第二处

警备第二处是新特高的老巢，是尖兵集中的地方，说穿了，也就是制造新特高的大本营。为了要调查日共在“赤旗报”停刊后所办的报刊，搜索日共潜入地下活动的九个首脑人，侦查到处乱飞燃烧瓶的根源，以及为了制止接连不断的示威游行和一系列事件的发生，警视厅根据第三二五号政令，于一九四九年开始，直到一九五二年四月才成立起这个新的机构。整个警察界和日本政府，对他们寄予极大的希望。在某种意义上说，以实力压制“走反日本路线”的人，也许就是这些站在第一线